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MENG**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1)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與二零一六年同期錄得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錄得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基於此資料以及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37,000,000港元相比，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預計能轉虧為盈主要得益於以下因素：

- (1) 由於錳產品市場售價上升，加上銷量上升，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主要產品電解金屬錳及錳桃的毛利率及毛利貢獻同比錄得大幅增長。
- (2) 二零一七年初，加蓬項目恢復生產及銷售，與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經營虧損相比，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加蓬項目將提供經營溢利貢獻。

然而，以上利好因素卻被以下事件所部份沖減：

二零一七年五月，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上市編號：2133)(「中國多金屬」)配售20%股份，導致本集團所持中國多金屬之股權由29.81%攤薄至24.84%，因而錄得非現金流虧損約70,000,000港元。中國多金屬配售股份的詳情分別刊載於其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內。

本公告所載資料是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現有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且基於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數據或資料。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期有待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完結，因此此期間本集團之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中期業績公告，以瞭解本集團於此期間之具體表現，而相關公告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尹波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尹波先生及李維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索振剛先生、呂衍蒸先生及陳基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志軍先生、莫世健先生及譚柱中先生。

\*僅供識別